

证券代码：872883

证券简称：海岳环境

主办券商：中泰证券

山发海岳环境科技（山东）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修订内容

修订原有条款 新增条款 删除条款

根据《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规则》等相关规定，公司拟修订《公司章程》的部分条款，具体内容如下：

(一) 修订条款对照

| 修订前 | 修订后 |
|---|---|
| 第一条 为维护山东海岳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东和债权人的合法权益，规范公司的组织和行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和其他有关法规的规定，制订本章程。 | 第一条 为维护山发海岳环境科技（山东）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东和债权人的合法权益，规范公司的组织和行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和其他有关法规的规定，制订本章程。 |
| 第四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2471.8万元。 | 第四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2842.57万元。 |
| 第十九条 目前，公司已发行的股份总数为2471.8万股，均为普通股。 | 第十九条 目前，公司已发行的股份总数为2842.57万股，均为普通股。 |

是否涉及到公司注册地址的变更：是 否

除上述修订外，原《公司章程》其他条款内容保持不变，前述内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具体以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登记为准。

二、修订原因

公司拟以2022年12月31日作为权益分派基准日，以权益分派实施时公司

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资本公积转增 1.5 股，具体转增股数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数据为准。资本公积转增完成后，公司注册资本将发生变化，结合公司全称变更，公司拟对《公司章程》的相应条款进行修订。

三、备查文件

《山发海岳环境科技（山东）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山发海岳环境科技（山东）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3 月 31 日